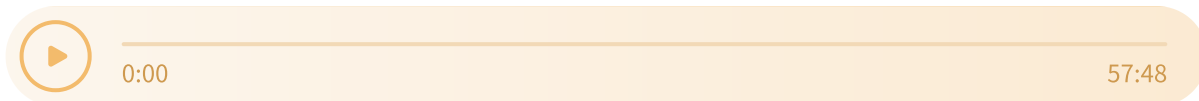


缅甸猴王的杀戮生意：猴子救过我的命，我以杀猴子为生



逃离金三角：在缅甸当司机的 397 天

[查看详情 >](#)



本故事为《逃离金三角》专题精选内容，[点击查看更多天才捕手计划作品](#)

●● 看到一篇文章，写开在边境的野味店，有个经常光顾的中国食客这么说：「这些动物在中国需要保护，在缅甸不需要，这辈子不吃，下辈子就没得吃咯。」

这个想法很危险。

金三角野生动物交易猖獗，为了招揽中国游客，一些饭店门口的柱子上会绑一头活老虎，菜单第一道菜就叫做小炒老虎肉。

金三角山林茂盛，当地人的生活大多自给自足，对野生动物的需求量并不大，是国外，尤其是中国食客供养了金三角的野生动物市场。

在「走山货」的行当里，沈星星认识了其中的「二家」，这个缅甸男人曾经被猴子救过命，现在却靠捕猎、贩售猴脑为生。到了屠宰环节，缅甸男人本可以不用去，但他总会亲自到场。

他说自己从小就明白动物的想法。



虽然分属缅甸、泰国、老挝，人们还是习惯将金三角划分为独立王国。在步入现代文明很久后的今天，这里仍然保持着混乱。

当地衍生了许多灰色产业，为世人熟知的毒品货源地是其中最出名的一个。

被罂粟之名笼罩着的金三角，还有其他暴利产业。

大小林立的赌坊接待来自全世界的老赌棍；各个类型的采矿场，尤其是玉石行业无休止地开采；偷渡过来的伐木工人肆无忌惮砍伐树木；民族地方武装和毒贩都需要军火和雇佣兵；农副产品走私等，不一而足。

走私农副产品里面，有一个挺大的分支：出口野生动物，俗称「走山货」。

我出生在沿海小城，对野味最早的观念停留在烤麻雀、炸知了。

直到来到昆明，我第一次在烧烤摊上见到小鳄鱼被齐齐整整地摆放在桌面上，背上开着很大的口子。

有客人需要的时候，摊主就会拿刀切下几块肉，串在签子上，搁在烧红的铁块上，「滋」，生肉冒出白烟，撒上辣椒面，些许盐，翻转片刻。

鳄鱼肉并不好吃，硬，没味道，可这并不妨碍它成为一门生意。

金三角的世界就更大了。

帮猜叔成功走了几次货，生活逐渐稳定，我会在闲暇之余跟猜叔到小勐拉的赌坊里玩几把。

我赌运向来不好，换的筹码输光了，就借口溜出来，在街上随意晃荡。

华人都说小勐拉逛街有三宝：「长赢、嫩鸡、吃得好」。我从赌坊出来，不想找姑娘，就沿街扫着一个个小摊，看有什么好吃的。

逛了一大圈，发现都是些茶沙，鱼饭之类的传统小吃，我不太喜欢。

东南亚美食里，缅甸菜一直不符合中国人的口味，重油、酸辣，偏油炸。虽说和泰国菜一脉相承，卖相却差了些，多是屎黄色。

这边的奶茶倒是意外不错，任意一家店的奶茶都比国内连锁店好喝，可能是用料正宗的缘故。

我正走着，看到一家店名叫「江南菜」，在西郊农贸市场隔壁街，传统的缅甸两层民居，实木搭建，一楼的两个房间打通当作门面，摆了七八张桌子。

竟然在小勐拉见到「江南」，我不自觉走了进去。

「您，好，要甚莫？」

店里就一个男人，黑胖方脸，不到一米七，40多岁的模样。穿着一件白色的紧身工字背心，肚子上肉很多，撑起一个半球。走过来的时候肚子划过桌角，像是把筷子掠过白色的猪油。

中文发音很怪，一听就知道是缅甸人。

「你是这家店的老板？」

店主点点头。

我原以为会碰到老乡，这下瞬间失去交谈的兴趣，让他把菜单拿给我。菜单是一张打印很简单的A4纸，菜名用中文标注，没有价格。

「宫保鸡丁、番茄炒蛋、炒饭，就这些？江南菜？」我目光转向老板，菜单上都是些中国的家常菜。

「见南菜，见南菜。」老板连连点头，脸上笑容密布，眼睛都快挤成一条线。他两只手不停揉搓，微微鞠躬低头和我说道。

我已经对菜的味道不抱希望，有起身离开的念头，但看到老板略带谦卑的模样，还有都到饭点了，店里也没客人，决定照顾一下生意。

「江南菜就算了，随便做两三个这里的特色菜就行。」

老板稍稍愣了一会儿，应该是在消化这句中文的意思。他伸出一个手指比了比自己：「我们，菜，三个？」

我点头，问：「多少钱？」

「200。」老板伸出两根手指。

「人民币？」我多问了一句，这数字肯定不是缅甸币。像小勐拉、大其力这些比较出名的地方，中国赌客多，做生意的也多，是会接受人民币的。

「人民币。」

我伸手比了个 OK。

老板见我确定，给厨房交代了一声，朝我也比了个 OK 的手势。

「你为什么会起江南菜这个名字？」我有点好奇，当时小勐拉的店面门牌还是以缅甸文和英文为主，纯粹中文的店名很少看到，最多是在门上贴一些中文说明。

「中国人，钱好赚的。」老板笑着伸出右手，拇指和食指搓了下。

听老板这么说，我心里有些不舒服，耸了耸肩就把头转向别处。老板也没再多话，搬了张椅子坐在门口，时不时转头看我一眼。

菜上的很快，一盘是虫拼（一般是炸蝉蛹、蛆、水蜈蚣、蝎子、山蜥蜴），一盘是红枣蟑螂（炸过的蟑螂放在红枣里面，外面涂一层蜂蜜），还有一个小的野火锅（蝙蝠、野山鸡、飞鼠之类的肉放进锅里炖，用蔬菜包着吃）。

果然很特色，我心里想到。

我夹了几个蝉蛹，炸的太老，其他的就不想尝试了，放下筷子，从兜里掏出两张红票子摆在桌上。

我刚要出门，老板把我拦了下来，伸了两根手指，「200。」

「钱我放桌子上了。」我以为老板没看到，转身指着桌上的钱。

老板摇摇头，还是笑着看我，但让人感觉不舒服，「200，多了。」

「多了？」我琢磨过来，「美金？」

原来这家伙是把我当中国游客在宰。

我当即脑袋倾向一边，歪着嘴：「你别他妈找事啊。」就迈步往外走去。

老板伸手拽住我的胳膊，一把将我拉回来，力道很大，害我跟跄几步。

我脾气来了，转身就要把沸腾的小火锅砸过去。

还没等我动作，后厨立马冲出来俩小孩，十七八的模样，一个把凳子踹飞，落在我身旁的地上。

另一个孩子手拿菜刀，刀看上去很久没洗，上面有一层黄色的污斑。他眯着眼，眼神冷厉。

打架分很多种，有叫的大声不敢下死手的，也有一声不吭捅你两刀的，我基本属于第一种，可这俩小孩一看就是真会打架那种。

金三角当地人大多和民族武装有关联，见多了战争，和国内的混混不一样，不会考虑打死了人会不会被判刑，势力大于法律。

我拿起火锅的手放了回去，咬着嘴唇，「行。」

皮夹掏出来，我数了 200 美金拍在桌子上。刚想把那两张人民币拿回来，就见到那老板指着被踹飞的凳子，「赔钱。」

我咬了咬牙，伸出去的手收了回来。

从店里出来，我越想越恼，又没有解决办法。先不说猜叔会不会管我这破事，我自己也没脸开口。

揣着一肚子气回到赌坊，正好猜叔赢了钱准备请饭。

那天不止我和猜叔，还有一个家伙，叫猴王，是「走山货」的。

在金三角混出头的当地人，大部分和中国人关系不错，为了方便交流，他们会给自己取些外号。

猴王二十五六岁的年纪，缅甸人显老，他看上去像个中年人。

他的脸型尖瘦，颧骨突出，像是割掉嘴的秃鹫，眼白比一般人多点，有些恶相，没到一米六的个子，全是精肉，浑身布满佛经形状的纹身，就连脖子都是特殊的佛教图案。

「猜叔中意你，他不常带人出来玩咯。」猴王在我敬酒的时候冒出一句。

「哈？」我不知道怎么回，赶紧把酒干了，恭维了句，「你中文说得真好。」

「和中国人打交道，中文要好咯。」猴王边把酒喝了，边挥手示意我坐下。两人就算点头交了。

90年代初，野生动物市场规模扩大到之前的数百倍，中国商人，确切说是广东商人，逐渐取代欧美成为最大买家。

所以金三角从事「走山货」这一行的缅甸人都在努力练习中文，说话还会刻意带一点粤语的味道。

野生动物走私，整个东南亚已经有 50 年的历史，越南排第一，下面就是缅甸。

同样是走私，山货比毒品小众，危害性也没那么大，边境警察查的不算严格，运送过程自然不算困难。

雇些村民挑着扁担，拎个买菜篮子，走几步山路就可以送到中国。戒备较为放松的日子，直接放在大巴车的行李舱内也没人管。

「今天怎么没把你几个儿子带出来？」猜叔把筷子放到一边，和猴王喝了一杯，问道。

「闹脾气咯。」猴王耸了下肩膀。

「儿子？」我顺嘴插了一句。

猴王看我一眼，笑了出来。

猴王的儿子是他养的三只白眉长臂猴，毛发黑褐色，两边眉毛都是白色，智商不高，很好哄，陌生人给点吃的就会消除戒备。

平常没事的时候，猴王就爱带它们出门溜达，别人遛狗，他遛猴。

「搞过一勺万金咯？」猴王和我回碰了一杯后，夹了几口菜，突然问我，眼神有些阴冷。

「什么意思？」我愣了下，要喝汤的勺子停在空中。

猴王看我这模样，斜了我一眼，眼里的阴冷却消失了。他一个字一个字地往外蹦：「孤、陋、寡、闻。」

还他妈会成语？我心里骂道，瞥了猜叔一眼，「和猜叔学的吧？」

猴王说的一勺万金是猴脑。

据说广东有三道名菜：一个是活叫驴（桌上摆着一个火锅和烤炉，旁边柱子上拴着活驴，想吃哪一个部位，就用刀片一下，可以听到驴叫个不停），一个是吱三声（幼鼠放在盘子里，，夹一只沾调料的时候吱一声，放到烤盘上吱一声，嘴里嚼的时候吱一声），还有一个是猴脑（活猴固定在桌子上，露出一个脑袋，用烧红的铁丝绑在猴子的脑袋上，然后用小锤子不停敲打，半个脑壳就掉落，再用烧红的小石子放到脑浆里，点两滴醋去腥，过 10 秒，就可以用勺子挖着吃）。

驴叫和吱三声还是比较常见的，普通的猴脑咬咬牙也可以消费得起，毕竟猴子不稀少。

一勺万金不一样。

一勺万金选用的是蜂猴，一种微型猴子品种，身材只比一只手稍大，眼镜很大很灵，属于国家一级保护动物，国内只在云南有存量；

蜂猴的手肘有毒腺，遇到危险会把毒液放进嘴里咀嚼。所以在食用之前，厨师会故意用烧红的铁棍戳它，让蜂猴咀嚼毒液，这样可以让猴脑处于活跃状态，然后在脑袋上绕一圈热铁丝。

因为疼痛，蜂猴会发出「嗤嗤」的悲吟声，等两分钟的时间，拿刀背把脑壳敲下来，不用放佐料就可以挖着吃。

蜂猴小而珍贵，猴脑刚好够一汤勺，所以叫一勺万金。

「不只是猴脑。」猴王说金三角还有种类数以千计的动物售卖，除了老虎、大象等本地物种，非洲的犀牛、猎豹也经过这里进入中国。

这些都只是「走山货」行业的冰山一角。

猴王是缅甸克商族人，属于克钦族的一个小分支，人数不超过 2000，主要分布在缅北的深山老林，世代以种植罂粟为生。

1996 年大毒枭坤沙倒台，缅甸政府迫于世界舆论压力，销毁大片罂粟田，转为种植橡胶和茶叶，大批烟农被迫转移。

猴王就是那时候跟随父母从深山迁移到小勐拉的。

政府想要依靠经济农作物替代罂粟的预想最终并没有实现。

因为种植技术和产销路等问题始终得不到解决，烟农所获得的收益也远远低于种植罂粟，生活完全没有保障，有些家庭甚至连米饭都吃不上，只能去山上挖野草吃。

加上烟农大多习惯抽罌粟叶子，不能自给自足以后就必须要到市场购买，日子越发艰难。

猴王十二三岁的时候，父亲在下山途中毒瘾发作，不小心踩空滚落进山崖，手脚骨折，身体卡在巨石的缝隙之间，动弹不得。等到被人发现时，已经过了一个星期。

暴露在空气中的皮肤都结满厚厚的血痂，身体被秃鹫啄的到处都是孔洞，没有一块完整的肉。

「你们中国人是不是都会那个十大酷刑？」猴王有次叫我给他详细说说这些刑罚的手段。

我问他要干嘛？

猴王说，想要给别人试试，让别人也体会下当年他父亲受过的苦。

猴王父亲走后没到半个月，母亲就抛下猴王跟情人逃跑。

此后，猴王跟着族里的一个老人打猎为生。没两年，那老人和人发生口角，被人打死。

之后的日子，猴王独自生活。他依靠学到的打猎技术，在山里抓捕山蜥蜴、豪猪等动物，送到集市换取大米才能养活自己。

猴王的打猎技术很高，他用一张竹子做的最简单的弓，加上几支箭，就可以在森里抓到山兔、野鸡这些动物。

猴王勉强活到 16 岁，熬到缅甸年轻人结婚生子的普遍年龄，总算有个姑娘不计较猴王无父无母，家里穷苦，毅然决定和他结合。

可惜就在结婚前几天，姑娘回家迟了些，在一条主街道上被一伙青年轮奸。

当晚姑娘跳河自尽。

猴王花费两个多月时间，终于查清楚作案是哪些人。当天傍晚，猴王拎着刀子挨个上门拜访，把他们的子孙根一一切断，没有人幸免。

本来猴王必须要偿命，是金三角走山货的头目吴奔看上了猴王的捕猎技术，将他保了下来。

从此，猴王就在「走山货」这行扎根，负责小勐拉地区的货源。平常的工作就是带领猎人团队进山，大规模组织抓捕野生动物，属于公司主抓生产的经理。

他在内部地位颇高，行业内俗称「二家」。

后来，猴王找寺庙的和尚算命，和尚说他是克父克母，克妻克子的面相。行业内很多人就都知道猴王命格硬，做生意的时候会比较忌讳，无形中让他得到不少好处，也算因祸得福。

「猜叔，这些秘密你怎么知道的？」回去的路上，猜叔靠在椅背上，打着隔八卦似地告诉我猴王的事情。

「呵，谁都知道那家伙命硬。」

「那他在勐拉肯定混的可以吧？」在这些行业里，除了毒贩，走山货的家伙狠毒是出了名的，只有伐木工人可以比。

「嗯。」猜叔眯着眼。

自从知道猴王是小勐拉混得开的家伙之后，我开始有意和他接触，想着和他搞好关系，让他帮我教训那家饭馆的老板。

有次我看到猴王在赌坊输得没筹码了，硬着头皮上去搭讪，拉他出来吃了顿夜宵。

「一箱，『破』。」我刚坐到位置上，就挥手喊老板过来。『破』是象声词，指的是小缅甸，当地的啤酒牌子。

老板把啤酒摆到桌子上，刚开了 4 瓶（在边境地区，如果你说中文，你叫几瓶酒就会立马给你全开了，喝不完连退的机会都没有，因为大家内心的共识都是：中国人的钱容易赚）。

猴王摇头，「斋戒，不喝咯。」

「哈？你斋戒还赌吗？」我发出疑问。

「才想起来咯。」猴王那张凳子有些不平，起身换了新的，漫不经心地回我。

斋戒日还能忘了？我心里吐槽。

缅甸信佛的人里，每月除了初一、十五，还有专属于自己的斋戒日，通常选择生日作为斋戒日，这天禁赌、禁酒，诚心的人还会进寺庙朝拜佛像。

「那行吧，今天酒就不喝了。」我只能主随客便，转头叫老板倒了两杯熊血，对着猴王挑了下眉毛，「给你转转运。」

熊在金三角很常见，一般的野市（小型野生动物集市）都有贩卖，不过个头都不大，幼熊居多。

除了熊胆、熊掌价格稍微高点，其他部位便宜得不行，碰到卖熊多的野市，熊肉甚至比猪肉还便宜。

不过熊肉味道不好，硬邦邦，口感像放久了的 QQ 糖。

熊血是金三角烧烤摊子独有的饮料，当地人喝一杯 30 人民币，中国人喝一杯 200 人民币。

熊血可以激起性欲，当地又有熊血转运的说法，中国赌客特别喜欢喝这个。

摊主会把熊关在笼子里，用铁链绑住四肢，从腹部切一个小口子，橡胶管一头插进去，另一头用老虎钳夹住，等需要的时候，就松开老虎钳，把血导流出来装满一玻璃杯。喝的时候一般是加鸡蛋清，让口感润滑一点。

一头熊的血很多，几天都喝不完，为了防止伤口感染，就得用消炎药，成本较高，大型烧烤摊子才有。

一些食客甚至会把熊的眼睛现场挖出来，放在烧烤盘上，滚两下丢进熊血里，就着「咣咣」作响的铁链声和熊的哀嚎声，一起喝了。

猴王随意叫了几个菜，刚要点烟，我突然想起来金三角还没吃过鳄鱼肉，就对着老板喊了声：「来只小鳄鱼。」

说完这句话，摊主呆呆地看着我。

猴王拿着火机的手就停在半空，眼睛也盯着我，嘴角猛地咧开，「哈哈」发出笑声。

笑了一阵，猴王才把烟重新点上，「有趣咯。」

虽然东南亚各国都做走山货的生意，但既然是山货，那不同山之间货也有不同，像鳄鱼这种就属于越南的买卖。

我那句话像在日本寿司店点了个泡菜一样滑稽。

「走山货，最关键怎么走咯。」猴王说两国运输渠道的选择是完全不同的，现在主要有两条线：

一条是老挝装船途经越南沿河进入广西东兴。东兴当地经常是一个村一个村的组织人手帮忙，年轻人运货，老人妇女望风警戒，统一安排，按月发钱，俗称"瞧水族"。

后来发展到一些接应的村庄集资建立简陋的停货码头，碰到执勤警察人数不多的时候，甚至还会暴力对抗抢走货车。

近些年因为名声太盛，转移到了地形复杂的凭祥和崇左地区。

除了山货，走私最多的就是发臭的冻爪和牛肉。一些沿海地区的商人在东兴开食品公司，直接用这些走私品加工再运往全国各地。

如果买到的泡椒凤爪产地来自那里，最好不要尝试。

另一条是缅甸、泰国的货物从木姐、老街等地入境，经过云南瑞丽、畹町、孟定等城镇，通过死物走火车、活物装货车的方式发往广东省。

那边的野生动物走私分子更加凶残，因为边境森林警察数量严重不足，一个森林警察要负责几万颗树木的治安范围。而走私分子配有卫星电话和无声冲锋枪，遇到警察也无所顾忌。

知道自己出了洋相，我赶紧和猴王碰杯，示意跳过这个误会。

熊血一口闷进嘴里，燥腻腥臭，血液卡在喉咙半天下不去，就了几口矿泉水才勉强下肚，胃里像是火在烧，浑身的毛孔被强制打开，忍不住全身抖了起来。

看到我不停抽摆子，凳子脚发出声响，猴王竖起大拇指，嘴里又发出笑声：「劲咯，没有人一口喝完。」

果然，我看到猴王只是抿了一口，酒桌上最蠢的就是别人喝啤，自己喝白。

咯你麻痹，你麻痹的广东腔。我嘴上陪笑，心里开骂。

靠着这个契机，我和猴王的关系由生转熟，酒桌上的谈资也丰富了起来。

「你这纹身很漂亮啊？」猴王吃热了，把身上的T袖脱了，露出密密麻麻的纹身。

猴王看了我一眼，站起来，把短裤也给拉了下来，好嘛，果然是纹身，全身都纹了。

猴王的纹身大部分都是缅甸佛教经文，他说自己想要洗清孽障，下辈子投一户好人家。

「你还信这个？」我问。

猴王说，这些年金三角稳定多了，之前每天都在杀人和被杀中度过。走山货的都是猎人出生，对山林有着深深的敬畏。

他们曾经都是自给自足，把动物当做大山的馈赠，但是自从中国人对于野生动物的需求量逐年增加之后，自己被金钱所诱惑，疯狂捕杀山林的孩子。这在他们看来是一种恶，死后会堕入地狱，受无尽刑罚。

他认为造成这种罪恶的根源是中国。

缅甸人对于自己做过的坏事有一种恐惧感，他们往往不期望这世能够善免，只求来生没有罪孽。

佛教的东西太深奥，只一会儿就觉得无趣，再说哪有烧烤不配啤酒的道理？

果然，猴王说着说着也没忍住，挥手叫老板拎两箱啤酒过来。

我心里暗暗嘲讽他的戒斋日。

几瓶啤酒下肚，猴王和我连吹三瓶，打了一个满意的酒隔，开始和我聊女人的话题。

「中国女比我们的孩子多劲咯。」猴王开始炫耀他的作战史，逐个分析不同国家女人之间的区别，末了蹦出来一句，「你中国行咯？」

猴王看我和猜叔混，觉得我在中国混得开。

我当然混不开啊，不然来这里干嘛？心里这么想，嘴上不能怂。

我努力把脸上的笑容敛去，板起面孔，「嗯，还行吧。」

「帮我搞 3 个干净的。」猴王伸出 5 个手指，「5 倍咯。」

「额。」我歪着头愣住，「街上挺多中国女孩的，不用找我吧？」

猴王拿一串肉放进嘴里，眼神竟然温柔不少，「不干净，儿子找老婆咯。」

给他的猴子找老婆？

猴王平时带他的猴子儿子出门，不绑绳子，一人三猴就跟街上晃荡。猴子发情期到的时候，喜欢窜到姑娘身上揉捏脸、揉胸，惹出不少麻烦，猴王都用钱或者武力摆平了。

后来猴王也实在嫌麻烦，就专门在人口交易市场买了一些十来岁的小女孩，都是泰国、越南人，没有缅甸本地人。

猴王把这些女孩子关进家里的笼子，陪着他的 3 只猴子。

我刚想回话，就看到猴王伸手指了指自己的嘴巴，笑咪咪地看我，「中国女小嘴，儿子中意咯。」

我仔细咀嚼了几遍才明白过来，猴王是在开黄腔，我心里莫名有团火冒出来，这家伙把中国女孩当做什么了？

我刻意「呵呵」笑了声，举杯敬猴王，跳过这个话题。

快散场的时候，猴王突然在一堆竹签子里挑挑拣拣，找到 4 个铁签子。

金三角的烧烤签子大多是用竹签，有些特殊的肉，比如麂肉，才会用铁签，说是铁导热快，能让肉质更嫩。

「还要加菜吗？」我看到猴王把铁签子一把抓在手上，以为他没吃饱。

猴王没说话，笑咪咪地盯着我，把举了起来，铁签子在灯下泛着光。

我还没回过神来，就看到猴王的手猛然下落，速度很快，没有任何反应时间。

瞬间，我放在桌上的手指间就立起了四把铁签子，尾部还在微微颤动。

要是稍微歪了一点，我手不就穿了？

我张嘴就要开骂，一个脏字还没出来，猴王就拍着我的后背，「玩笑咯，玩笑咯。」他是喝高兴了，在炫耀他捕猎的手法。

那天烧烤之后，我觉得猴王精神有问题，不想再主动找他。但没想到，只要我一来小勐拉，他就会找我喝酒，一副大家是好兄弟的做派。

我那时对他还有点畏惧，想着用什么办法可以甩了这个包袱。

想和一个朋友绝交的最好办法就是找他借钱，延伸出去，就是让朋友帮你解决一个麻烦。

我心想，让他帮我教训「江南菜」的老板吧，要是他不同意，我就可以顺势远离。

有次聊天，我特意和猴王提了一嘴，没想到他「咔嚓」一声把打火机点燃（金三角的打火机是早些年中国火石滚轮那种，不是电子的），火苗在我眼前摇摇晃晃。

「火咯？」

「哈？」这架势是要烧人房子，我赶紧摇头，倒没这么大仇。

当天，「江南菜」饭店被砸，老板肋骨断两根，歇业两个星期。

中国人做生意，讲究礼尚往来，做灰色行业的更是如此，既然猴王这么够意思，我就想着认这个朋友，没多久两人的关系也算密切起来。

猴王没什么朋友，除了客户就是手下，要不就是女人，圈子里的人都不太爱和他交流，估计是怕猴王的命格。

我在金三角的工作可以形容为「货车司机」，隔三差五早起一趟就行，背后靠着猜叔也没人敢欺负，原以为轻松惬意，直到我看到猴王的生活。

每天睡到自然醒，平常的捕猎任务都让手下人解决，遇到大单子才亲自带队进山林，没事就爱泡赌坊，玩得累了沿街玩女人，顺便遛他的宝贝儿子。

孤身一人，有钱有闲。

「这就是管理层和普通员工的区别啊。」我对着猴王抱怨。

猴王扔了根烟过来。

猴王有两个屠宰场，我去过一个，在孟包的路上，从第三个路口转入小道。

去的那天下小雨，雨刮器「嘎吱嘎吱」响个不停，地上的道路很泥泞，坑洞里更是充斥着黄色的泥浆，车子颠得我肚子不舒服，中途想上厕所，又不想让大家等我，就这样憋了一路。

车子开了近 40 来分钟，总算来到地方。

说是屠宰场，其实就是铁皮盖的单层厂房，前面有一个三四百平方的空地，往里走有七八个房间，当作工人的起居室和库房，门口停了几辆五菱的面包车。

看到这牌子，我感觉很亲切，边揉着肚子，边笑了出来。

「在这里看到中国的车子不容易啊。」我乐着和猴王说道。

「你们人送来，好用咯。」猴王意思是客户送来的，质量很不错。

他叫人把后备箱的泡面矿泉水一箱箱搬出来，抬到厂房的库房里放着，都是给屠宰工人的食物。这里的工人大概有 5 个，采取周工作制度，一周换一批。

我听到猴王对国产车的评级倒是莫名开心了下，低头瞄了一矿泉水的牌子，又乐了出来，「农夫上泉」，这肯定是猜叔的货。

我正笑着进入。

笑容瞬间在脸上凝固。

右边空地上放着十来个铁笼子，里面都装着猴子，被铁链锁着，脑袋耷拉，前肢都被打折，可以清楚地看到骨头透过血肉暴露在空中。

「滴答滴答。」

血顺着铁栏杆滴在地上，汇聚成一条条细小的血管。

一个看着挺斯文的工人，双手戴着塑胶手套，披着深蓝色防水服走了出来。

他左手拿着两个白色泡沫盒，右手拿着冰袋，把两个盒子打开放到地上，给其中一个扔进冰袋，然后打开铁笼子的门，拉住猴子脖子上的链条硬拽。

猴子用后肢拼命抓着铁门，「吱吱」叫个不停。

很尖锐，听在耳朵里有点痛。

工人使劲拖了几下，见猴子不松手，把铁门「咣当」一下合上，猴子吃痛放开。

他把猴子拖到地上的自制铡刀上，一脚踩在背部，固定位置，再用左手拉着铁链，把脑袋卡在铡刀底部的凸起，右手握住刀把，切下去。

「咔」，脖子像是摇晃了一阵的可乐，打开瓶盖后血液瞬间喷射出来，溅起很远。

猴子的脑袋则像溜溜球，被铁链拉了起来，斜跳到半空，猛然挣脱了铁链，精准地落到事先准备好的泡沫盒里。

「他做这个十年，很精准咯。」猴王看着面前的这一幕，脸上很平静。

猴王说的是脑袋准确落在冰盒的技巧，我鬼使神差地回了句：「这是经验吧？」

猴王转头看了我一眼，又很快转了回去，语气很轻，「是经验咯。」

说话间，工人把手上粘着的血往裤子上擦了擦，接着弯腰拿起还在抽搐的猴身，丢进另一个盒子。接着把另一个铁笼子打开。

除了被抓的猴子，其他猴子并没有发出声响，只是趴着，把折断的前肢放在嘴边，直直地盯着人类。

我不自觉把脑袋转向左侧，是一面整齐挺立的高墙，用无数空铁笼盖的墙，分为三列，一层铺一层，足足五层，里面空空荡荡。

阳光打在结着厚厚血痂的铁栏杆上，泛起乌黑的色彩。

猴王正在和工人清点这批猴脑的数量，我心里发慌，去库房逛了起来。

两排铁质的晾衣架，上面挂满了各种肉干，我分辨不出是什么动物，地上有许多大号铁桶，都是拳头粗的蟒蛇。用一块透明的塑料布密封，上面扎几个孔透气。

几条一米长的蜥蜴被挖去内脏，蜷成一团丢在纸箱里，其他器官就分装在小塑料袋里。

我看到一头小麂子被绳子绑住，蹲在地上目不转睛地看着我，很像小孩子找你要糖时的眼神。

「烤这个吃咯？」猴王忙完了过来，看我盯着那小麂子在看，就问了一句。

猴王拉我到空地上，摆了小方桌和凳子，叫人把这里清理下，再拿烧烤工具出来，准备现杀现吃。

「现在什么最好卖啊？」我边看着面前工人正拿着水桶、毛刷冲洗地上堆积的血迹，边问猴王。

「山龙咯。」

「山龙」就是穿山甲，应该算是这行长盛不衰的一种货物。

他说近 20 年内，金三角出货量最大的野生动物一直是穿山甲，中国一年保守消费 30 万只以上。

中国人庞大的消费能力，将原本数量众多的穿山甲吃成濒危物种。

虽然中医有说法，穿山甲片有治疗风湿、帮助产妇通乳等作用，但真正造成这一现象的原因是——传说穿山甲有壮阳功效。

国内的野生穿山甲太少，人工养殖的技术又不成熟，这就造成缅甸穿山甲力压蟒蛇，成为出货量第一的山货。

边境地区的人都知道抓穿山甲能致富。

剥了甲片的野生穿山甲，在小勐拉的价格大概为 80-100 元每公斤，进入云南以后是 600-800 元，到广东的价格普遍维持在 1500 元以上，端上餐桌的价格通常会达到 3000 元。

为什么走山货屡禁不止？无非是利润过于巨大。

我问猴王，这么多猴子都是怎么抓的。他说不方便告诉我，我一想也对，毕竟吃饭的家伙，就换了个问题。

「猴子的手怎么都是断的？」

猴王说，这是因为野猴子很不听话，虽然抓住之后会用铁链绑着，但它们的力气太大，经常会冲到人背后抓挠，把前肢打断比较安全。

一般进山是四五个猎人，每人会拿好几根铁链，把猴子拖在身后，「吱吱」叫个不停，有猴子痛得走不动路，猎人会过去踹几脚，让它听话。

原先猴王抓这些猴子是不会让它们受伤的，因为客户要求整只完好地运送出去。

但是近几年国内一些人想把猴脑做成产业，之前的方式就行不通，一方面是活物运输比较困难，边境很容易查到，成本始终下不来；

另一方面是生吃活猴脑的做法不容易被大众接受。

有头脑灵活的中国商人就想到一个办法，把猴头、猴身分别剁掉放进冷冻箱里，既方便运输，烧菜的时看着也不那么血腥。

解决了这些问题，销量果然年年上升。

我问猴王：「那猴子的身体就没人要了么？」

得到的是沉默的回应。

「猴可怜咯。」猴王说着，面前刚好有一只山蛄爬过，他抬起就是一脚。

猴王和所有缅甸人一样，对中国人或多或少都有点仇视心理，其中并不包括我。

一方面我是猜叔的人，做的也是相关行业的工作，另一方面，我觉得他是把我当作「黑户」看待的。

有一类华人，八九十年代被征兵小广告欺骗，从国内偷渡到金三角，加入这里的民族武装，后来再也没有回去。

因为缅甸的局势复杂，势力更迭很快，所以很多人一直落户不了缅甸籍，但也无法回到中国。

这种两国都不接纳的华人就是「黑户」。

缅甸的「黑户」不少，大概有 4000 人，很多都是老实本分的种植户，却没有财产权，甚至没有生命权，所以缅甸姑娘都不愿嫁给「黑户」。

他们只能努力存钱，去娶缅北深山里的寡妇、残疾人或者花 2000 块人民币买一个年轻姑娘。

可直到现在，云南、四川、贵州这些省份还有关于金三角征兵的渠道，每年都有一批批的青年奔赴这里，做着发财的美梦。

6 月底的一天下午，我正好在赌坊「压水」，突然凳子被人踹了一脚。（压水是缅甸一种玩法，有时自己赌运不好，可以压注赌运好的人，抽三成收益）

回头一看，猴王挥手让我跟他出去，我示意他等下，马上就停。

「你没来的时候，我还赢着呢。」猴王一来，我就连输了两把，只能跟他出去。经过门口的时候，我把手上剩的码子丢给侍应，「别给我弄丢了啊。」

猴王看我这幅模样，食指弯曲着动个不停，表示「抠」的意思。

「那不是钱啊？」我心里骂道，你这动作还是从我这里学去的。

因为是雨季，出门之后我就把卫衣的帽子给戴上，在路过水果摊时，我让猴王等下，跟摊主要了两杯芒果汁，加了些冰块，递给猴王一杯，「这没到吃饭的点，找我干嘛啊？」

猴王接过果汁，喝了两口，边走边和我说道：「打枪咯。」

打枪就是陪猎，陪人进山捕猎。

小勐拉自从转型成旅游城市之后，靠着赌博带来的庞大客流量，渐渐衍生了周边配套娱乐设施，陪猎就是其中一个比较特色的服务。

也许是男人对枪天生有种狂热，这个业务一经推出立即受到中国游客的广泛好评，慕名而来的人络绎不绝。

猴王也乘着这股东风，建了个皮包旅行社，没有办公地点，靠着赌坊、酒店的侍应口头招揽顾客，给提成的方式，每个月能给他带来七八万人民币的收入。

「没兴趣。」我听了猴王的话，转身就要走。

枪在金三角属于日常用品，我房间里还有两把猜叔给的 54，刚来的时候就喜欢打可乐瓶玩，后来玩久了也没啥意思。

最主要的是，我知道猴王陪猎的价格，一个人一次 5000 人民币，我不上那个当。

「请咯。」还没走出一步，我就听到猴王的声音。

听到免费，我立即又把身子转了过来。

打猎地点是北郊，那里山多人少，交通工具是一辆白色的丰田埃尔法，这是我建议猴王买的。我跟他说中国人很看场面，其他人都是些面包车，你一辆保姆车，中国人不得全来你这里啊。

猴王一听有道理，就找人搞了辆二手的，几万块的价格，果然生意很快就变好一些，这次请我玩也算是回礼。

拉开车门，里面有两个中国游客，一男一女。男的一头卷发，有点桀骜不驯，女的白白净净，穿着紧身阿迪运动服，身材很好，都是 20 出头的年纪。

我没打招呼，自顾自坐在靠窗户的位置。很快听到男孩说话，语气不太友好，「我们等你半小时了。」

我楞了一下，那男孩看我的眼里有点怨气，我只得耸了下肩，「不好意思啊，不知道你们在等我。」

男孩摆了下手，「算了，也不是多大的事。」

我不知道该怎么接这个话。

男孩把屁股挪了下，边动边问：「你哪的人啊？」

「中国人。」

「我不知道你中国人啊？我问你哪个省的？」

「噢，云南的。」虽然我不太喜欢那语气，但我见到国内的年轻人还是挺亲切的，又应了声。

「听口音不太像啊。」男孩皱眉回了句，「你也是过来这边玩的么？」

我耐着性子，「不是，我过来这边打工的。」

「打工也有钱来玩这个？」男孩听到我是打工的，语气带着很明显的怀疑，「你是做什么的啊？」

我突然觉得有点好笑，想逗个闷子，「我啊？在赌坊里帮人放码，从小就没摸过枪，就省了好几个月的钱过来玩玩。」

「我就说嘛。这地方这么烂，打工能有什么钱。」男孩转头对旁边的姑娘笑道，语气颇为不屑。

这话一出来，我就知道猴王要不高兴了。

果然，坐在副驾驶位置上的猴王，把后视镜往他那边掰了掰，里面可以清晰地看到男孩的表情。

男孩可能社会经验太少，当面吐槽别人的家乡，在哪里都是个忌讳，更别提金三角了。

虽然这里很穷，但大部分人都热爱这片土地。

「不好意思，他是我男朋友，说话有点直。」女孩握着男孩的手，给了我一个抱歉的表情，「我叫张馨，弓长张，香气很浓的那个馨。」

「张馨，很高兴认识你啊。」我笑着对她说道。

攀谈中，我知道这两人来自苏州同一所大学，趁着刚放暑假就过来这边旅游。张馨和男孩谈恋爱已经两年多，打算一毕业就结婚。

本来两人是要想去泰国，但男孩听说这边一些活动很刺激，非要过来这里，张馨拗不过，只能听他的话。

「早上我们就在这里吧？」男孩拉着张馨往车窗外看去，指着专为中国游客建立的赌石街叫嚷道，「那老板骗了我五万。」

五万块，这家伙有钱啊。我余光扫了一眼面前的猴王，发现他转头看了男孩一眼。

我心里叹了口气，要不是男孩找了个女朋友挺讨人喜欢，我真懒得管他，连不露富都不知道。

「你们的大学生活一定很有趣吧？」我赶紧把他的话头给停住。

接下来一个小时的车程里，我都在想办法堵住男孩那张嘴。

但堵得住嘴，拦不住手。

下车之后，猴王就给每人发了一把单管猎枪，枪管上特意装了远视镜，方便瞄准。

「诶，这玩意儿是夜视的么？」男孩拿到枪以后，马上举起来，眼睛看着远视镜，把枪口对准猴王，嘴里不停嚷着。

在金三角，只能把枪口对着敌人，这是所有行业的共识。

我也没想到这家伙这么牛，在猴王刚想把枪举起来的时候，就冲过去握住他的枪身，边把枪口往上提，边夺了过来。

「你他妈干嘛呢？」男孩朝我骂道。

我没心情和他解释，把枪放进车里，拿了两瓶水，走过去递给猴王一瓶。

「他不知道规矩，不是故意的。」

猴王接过水，看了我一眼，点了点头，径直走了过去，目光直视了几秒，才把枪还给卷发男孩。

「金三角，枪口不对人咯，OK？」猴王说。

男孩不敢和猴王顶，只恨恨瞪了我一眼。

「你看着点你男朋友。」我对男孩不抱希望，只能嘱咐张馨。

「对不起。」张馨噤着嘴，不停向我道歉。

这姑娘人不错，只是眼光有些差，我心里想道。

陪猎的队伍站位有讲究，猴王走在首位，排除一些危险，司机走在最后，负责照顾众人。

因为是雨季，道路非常泥泞，一步一个坑，不好走。

进山林的时间刚好是 6 点，天空将要起黑，野山鸡特别喜欢在这个时候外出。

我才准备大显身手，就听到「啊」的一声，女孩一脚踩在青苔上滑倒了，膝盖磨了一大片。

「你他妈会不会带队啊？」男孩第一时间没有去扶女孩，反而用手指着猴王骂道。

这次我想制止都来不及，猴王拿起枪托，朝着男孩的脸上砸去，男孩倒地以后狂流鼻血，躺在地上不断哀嚎，我看出男孩的鼻骨有点错位。

过了一会儿，猴王让司机扶着两人回去。猴王问我还要不要去打枪，我看了这对情侣，觉得不太放心，就对猴王摇头。

我们到宾馆以后，男孩一个劲地嚷着要报警，我只能告诉他们猴王是什么人，劝说他们离开小勐拉。

男孩一开始不信，骂我是缅甸人的奸细，我就叫他出门打听下。

男孩下楼以后，不知道问过谁，回到房间就开始收拾衣服，带着女朋友，中饭没吃便离开了小勐拉。

这是金三角中国游客的一个小小缩影。这男孩很幸运，因为我见过很多中国游客过来这边，因为各种各样的原因，再没能回去。

我第一次打猎的经历就是这样，让人无语。

我常想：如果我生活在一本正直的书里，猴王的结局应该是死于仇杀或者牢底坐穿。

那次在猴王的屠宰场，他告诉我，自己曾经差点死掉。不过差点杀死他的不是人，是大山。

猴王这个名字的由来，就是因为猴子。他说自己小时候在山林里迷了路，绕了两天都没绕出来，最后是跟着 3 只猴子才出来的。他觉得这是佛的指引，从此对猴子有了不一样的感情。

我虽然不信这个理由，但他对那 3 只猴子好倒是真的，基本上当做亲人在照顾，经常让我陪他去摊子给猴子挑衣服。有次我们两个在外面吃宵夜，猴王突然说自己忘了给猴子喂食，就跑了回去。

「那你还这么做？」我当时指着面前几个工人，他们正给装满猴脑的冰盒一圈圈绕上密封胶带。

猴王没看我，吐出了两个字：「钱咯。」

后来，直到我离开金三角，猴王还是这行业的二家，有钱有闲，孤身一人。可谁都知道，3 只猴子不可能陪他一辈子。

下期预告

我不知道猴王后来怎样了，在真实的生活里，结局不是总能提前到来。我在金三角遇到过一对来自温州的夫妻，几年前，他们在国内有体面的工作、平稳的家庭生活，几年后，在缅甸，他们一个染上毒瘾，一个以卖淫为生。中间，两人还当过人贩子。他们的经历曲折、离奇，连我也不能完全理解。不过，他们的结局，就在我眼前到来了。

您的会员即将到期

还剩 4 天到期，最低 9/月续费免费参与千场课程

立即续费 ▶

评论 233



写下你的评论...



游泳好累 Lv5

这对情侣是真的happy 尤甘里那个甲的要命的家仙随便对差人 要不是主角手

还对相信是吴的mapc，儿兵走加工力的女郎时家伙随便对有人，女个走工用于快，当时人就没了

展开

2019-09-25

123

06:47

bUg王 Lv5

都是会员说话嚣张点

2019-09-25

78

查看全部评论

点击查看下一节

孩子失踪后，他们当了人贩子：极端恶行存在合理动机吗？